

**江苏瑞泰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  
**上市公告书提示性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江苏瑞泰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本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将于 2022 年 6 月 17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上市公告书全文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招股说明书全文披露于中国证监会五家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网址 [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中证网，网址 [www.cs.com.cn](http://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网址 [www.cnstock.com](http://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网址 [www.stcn.com](http://www.stcn.com) 和证券日报网，网址 [www.zqrb.cn](http://www.zqrb.cn)），供投资者查阅。



所属网页二维码：巨潮资讯网

## 一、上市概况

- （一）股票简称：瑞泰新材
- （二）股票代码：301238
- （三）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73,333.33 万股
- （四）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18,333.33 万股，本次发行全部为新股，无老股转让

## 二、风险提示

本公司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市场上市，该市场具有较高的投资风险。创业板公司具有业绩不稳定、经营风险高、退市风险大等特点，投资者面临

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应充分了解创业板市场的投资风险及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本次发行价格为 19.18 元/股，不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公募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以下简称“社保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以下简称“养老金”）、根据《企业年金基金管理办法》设立的企业年金基金（以下简称“企业年金基金”）和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以下简称“保险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C26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截至 2022 年 6 月 1 日（T-4 日），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C26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为 17.15 倍。

截至 2022 年 6 月 1 日（T-4 日），主营业务与发行人相近的上市公司的市盈率水平情况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2021 年扣非前 EPS (元/股)	2021 年扣非后 EPS (元/股)	T-4 日股票收盘价 (元/股)	对应的静态市盈率-扣非前 (2021 年)	对应的静态市盈率-扣非后 (2021 年)
300037.SZ	新宙邦	1.7599	1.6603	40.53	23.03	24.41
002709.SZ	天赐材料	1.1473	1.1269	40.05	34.91	35.54
600884.SH	杉杉股份	1.5585	0.8798	23.04	14.78	26.19
<b>算术平均值</b>					<b>24.24</b>	<b>28.71</b>

数据来源：Wind 资讯，数据截至 2022 年 6 月 1 日

注 1：市盈率计算可能存在尾数差异，为四舍五入造成

注 2：2021 年扣非前/后 EPS=2021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归母净利润/T-4 日总股本

本次发行价格 19.18 元/股对应的发行人 2021 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摊薄后市盈率为 23.71 倍，高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静态平均市盈率，低于可比公司 2021 年扣非后平均静态市盈率，可能存在未来发行人股价下跌给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

本次发行存在因取得募集资金导致净资产规模大幅度增加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模式、经营管理和风险控制能力、财务状况、盈利水平及股东长远利益产生重要影响的风险。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提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审慎研判发行定价的合理性，理性做出投资决策。

### 三、联系方式

**发行人：江苏瑞泰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江苏省张家港市人民中路国泰大厦 30 楼

法定代表人：张子燕

联系人：王晓斌

电话：0512-56375311

传真：0512-55911196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 48 号中信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联系人：康昊昱、庞雪梅

电话：010-60836030

传真：010-60836031

发行人：江苏瑞泰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6 月 16 日

（本页无正文，为《江苏瑞泰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提示性公告》之盖章页）

江苏瑞泰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本页无正文，为《江苏瑞泰新能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提示性公告》之盖章页）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